

手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總收文		事由	
長		字第		37314	
二六		號		文別	
稿		送達		公路局	
擬稿		別類		件附	
檔案		去建		二	
字第		字第		日	
37314		37314		時	
號		號		封發	
時		時		時	
蓋印		校對		繕寫	
時		時		時	
判行		核簽		擬稿	
時		時		交辦	

3600

C

指令

全工路局

奉月音部路通字第39475号 查该处为接漢

口至南業同業公會董諸君所請

自元月五日起禁止云臨時通行証之商

車通行一事以所請核由

呈悉准予由中印出之

此令

廳長謹啟



路政股

核准

湖北省公路局

簽呈

中華民國廿七年二月

鄂路運字第一三九七號

紀

中華民國廿七年二月五日

事由

據漢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電請轉飭所屬自元月十五日起禁止無臨時通行証之商車通行一案案經所

案據漢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本年元月十五日發字第一二號代電稱查

本會遵照漢口市政府令飭派車運輸修國路材料五種浩大市府除發油料外

所發折舊等費不足彌補損失經議定凡未服務之車應繳貼以便轉發服

務車彌補損失又本會前准該局委員會屬借自衛基金茲為便于收繳上項津

貼及自衛基金經規定臨時通行証凡已繳津貼及自衛基金之商車各縣臨

時通行証一紙以資識別自元月十五日起凡無上項通行証之商車一律不准在

市區行駛亦不准出赴外埠以示限制以上辦法業經呈奉漢口市政府元月七

日市社字第一五〇四號指令准予備查等因在卷茲謹檢同臨時通行証樣張二份

電請陸軍核轉飭漢口總站檢查禁止以利服務等情附臨時通行証據張據此

除飭漢口總站協助辦理并電復外理合稟祈

鑒核為禱

謹

聽長譚

職

張立



校對黃昌文